

# 江苏隆力奇集团有限公司《新建码头项目》

##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682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审批部门的审批意见等要求，2024年5月6日，江苏隆力奇集团有限公司（验收监测报告表编制单位、以下简称“公司”）组织相关人员、江苏中洲检测技术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单位）及邀请的技术专家（名单附后）组成验收组，对公司《新建码头项目》竣工进行环境保护验收。

验收组听取了公司对项目建设情况及环境保护执行情况的汇报、验收监测单位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情况的汇报，审阅并核实了有关资料，查看了项目现场及各类污染治理设施建设和运行情况，经认真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建设地点：常熟市辛庄镇常南村辛庄大道35号  
项目性质：新建

行业类别：G5532货运港口

建设规模及建设内容：新建临时码头，占地面积7000平方米，设置300吨级泊位2个，购置相关设备，主要从事砂石料、水泥等建材装卸，货物年吞吐量33.5万吨。该临时码头使用期限至江苏隆力奇新建康养小镇升级暨研发电商创业园项目完工为止。

项目新增员工10人，年工作300天，一班制，8小时/班。。

###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建设单位于2022年3月委托南京师大环境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编制了《江苏隆力奇集团有限公司新建临时码头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于2022年6月28日取得苏州市生态环境局批局的批复（苏环建[2022]81第0354号）。

项目于2022年7月开工建设，2024年5月竣工并调试。2024年5月，委托江苏中洲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本项目进行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江苏中洲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2024年5月8日、5月9日对废气、噪声进行了检测，于2024年6月14日、6月17日对废水进行了检测。2024年6月，在现场调查及对比验收监测数据的基础上，公司编制了《江苏隆力奇集团有限公司新建临时码头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项目从开始建设到主体工程与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同步竣工，并对环保设施进行调试期间，未发生投诉情况和违法处罚情况。

###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172万元，其中环保投资68万元，占总投资比例为38.9%。

####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苏环建[2022]81第0354号”批复对应的“江苏隆力奇集团有限公司新建临时码头项目”生产设备及公辅设施。

项目主要设备有：履带式抓料机、皮带运输机、料斗、装载机、筛砂机、水泥罐等。详见项目《江苏隆力奇集团有限公司新建临时码头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附件8主要设备一览表。

### 二、工程变动情况

建设单位在项目建设过程中严格按照环评报告及批复要求进行建设，生产工艺、生产设备及配套设施均未发生变动。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 1、废水

本项目船舶舱底油污水码头接收后定期委托“常熟中法工业污水预处理有限公司”拖运、处置。船舶生活污水码头接收后与陆域生活污水一并接管至辛庄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尾水排入元和塘。冲洗用水和初期雨水收集于沉淀池，充分沉淀后回用。

#### 2、废气

本项目采用码头岸电系统代替船舶辅机，为停靠的船舶提供能源，避免辅机工作时的废气污染。仅在船舶靠岸和驶离码头时开动主机，船舶尾气主要污染指标为HC、NOX，源强很小；运输车辆等的汽柴油发动机排放的尾气，主要污染指标为NOX、CO、THC。装运车辆经出厂检验合格，燃油排放的废气量很少，浓度很低，基本不会对周围环境造成影响。

码头卸料过程产生的粉尘、堆场装料粉尘、堆场风扬尘经封闭式皮带运输，储存在封闭式堆场内，同时采用喷淋洒水装置，处理后无组织排放；水泥入库粉尘经密闭管道通入布袋除尘器净化后无组织排放。

#### 3、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来源于靠港船舶噪声、装卸时的装卸设备及落料噪声和运输车辆产生的交通噪声等，噪声源强70-80dB（A）不等。经加强船岸协调，尽量减少靠泊船舶鸣笛次数，靠港船舶装卸过程中停用辅机，选用低噪声的装卸设备以及隔声、距离衰减后厂界噪声可以达标排放。

#### 4、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一般固废为沉淀池沉渣和水泥粉

尘，沉渣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水泥粉尘自行回收利用。本项目的固废能做到“零”排放，不会对环境造成二次污染。

#### 5、其他环境保护措施

##### (1) 卫生防护距离

本项目以厂界边界为起点设置50m的卫生防护距离，经核查，该卫生防护距离内无居民区等环境敏感点。

##### (2) 排污登记

排污登记编号：\*\*\*

##### (3) 其他

公司已按规范设置废水排放口及固废暂存场地设标志牌。

#### 四、环保设施监测结果

2024年5月8日、5月9日、6月14日、6月17日，江苏中洲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本项目进行了环境保护验收监测，监测期间公司生产正常、各项环保治理设施正常运行，生产负荷大于75%，满足验收监测技术规范要求。根据验收监测报告表，在验收监测期间：

##### 1、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运输船舶尾气、堆场扬尘以及运输车辆尾气，废气量很少，通过自然扩散，对大气影响很小；码头卸料过程产生的粉尘、堆场装料粉尘、堆场风扬尘经“挡风抑尘墙+喷淋洒水装置”处理后无组织排放；水泥入库粉尘经筒仓仓顶呼吸口被收集，经密闭管道通入布袋除尘器净化后无组织排放；汽车道路运输扬尘通过道路清扫、喷淋洒水降尘；核算大气污染物排放量为颗粒物0.328t/a，排放量极小，所有排放的大气污染物不存在厂界外浓度超标点。

##### 2、废水

本项目船舶舱底油污水由码头接收后定期委托“常熟中法工业污水预处理有限公司”拖运、处置。船舶生活污水与陆域生活污水一并接管至辛庄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尾水排入元和塘。冲洗废水和初期雨水收集后经沉淀池处理沉淀后回用于喷淋抑尘、设备、运输车辆和码头面的冲洗。

##### 3、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该公司厂界昼间环境噪声监测值东、西侧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4a类标准，其余两侧满足3类标准。

#### 五、验收结论

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的相关

规定和要求，验收组认为江苏隆力奇集团有限公司新建临时码头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设施验收合格。

## **六、建议及要求**

- 1、按照《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制定环境监测计划，定期对污染源的排污状况进行监测。
- 2、加强防治设施运行维护，确保废水、废气、噪声达标。完善各类环保管理制度，健全日常管理台账。
- 3、做好固废产生、收集、暂存、处理处置工作及相应的台账管理工作，确保不造成二次污染。

## **七、验收组成员**

验收组成员名单见会议签到表。

江苏隆力奇集团有限公司

2024年6月24日